

禮記卷之八

陳澧集說

喪大記第二十二

疾病外內皆埽。君大夫徹縣。士去琴瑟。寢東首於北牖下。廢牀徹褻衣。加新衣。體一人。男女改服。屬纊以俟絕氣。男子不死於婦人之手。婦人

不死於男子之手。

病。疾之甚也。以賓客將來候問。故埽潔所居之內外。若君與大夫之病。則徹去樂縣。士則去琴瑟。東首於北牖下者。東首向生氣也。按儀禮宮廟圖。無北牖。而西北隅謂之屋漏。以天光漏入而得名。或者北牖指此乎。古人病將死。則廢牀而置病者於地。以始生在地。庶

藝音

曠續音

其生氣復反而得活。及死則復舉尸而置之
牀上。手足為四體。各一人持之。為其不能自
屈伸也。男女皆改服。亦擬賓客之來也。貴者
朝服。庶人深衣。續新綿也。屬之口鼻。觀其動
否。以驗氣之有無也。男子不死於婦人
之手。婦人不起於男子之手。惡其褻也。
掃去聲。縣音。玄章內並同去上聲。首去
聲。屬音。燭為其為去聲。朝音。潮惡去聲。

音註

君夫人卒於路寢。大夫世婦卒於適寢。內子未
命則死於下室。遷尸于寢。士之妻皆死于寢。

諸侯與夫人皆有三寢。君正者曰路寢。餘二
曰小寢。夫人一正寢。二小寢。卒當於正處也。
大夫妻曰命婦。而云世婦者。世婦乃國君之
次婦。其尊卑與命婦等。故兼言之。內子。卿妻
也。下室。燕處之所。又燕寢亦曰下室也。士之
妻皆死于寢。謂士與其妻。故云皆也。士喪禮

云死于適室。此云寢。寢室通名也。

音註 適音的。章內並同。燕處處上聲。

復有林麓。則虞人設階。無林麓。則狄人設階。

復。始死升屋招魂也。虞人掌林麓之官。階。梯也。狄人樂吏之賤者死者封疆內。皆有林麓。則使虞人設梯以升屋。其官職卑下不合有林麓者。則使狄人設之。以其掌設奠簋或使於此。**音註** 奠音巨。

小臣復復者朝服。君以卷。夫人以屈狄。大夫以玄纁。世婦以禮衣。士以爵弁。士妻以稅衣。皆升自東榮。中屋履危。北面三號。捲衣投于前。司服受之。降自西北榮。

聶音 率禕 音禕 遙 揄音

元言

小臣。君之近臣也。君以袞。謂上公用袞服也。循其等而用之。則侯伯用鷩冕之服。子男用鷩冕之服。上公之夫人用翟。此言君以袞舉上以揄狄。子男夫人用翟。舉下以知上也。頽赤色見下也。夫人以屈狄。舉下以知上也。頽赤色玄頽。玄衣纁裳也。世婦。大夫妻。言世婦者。大夫妻與世婦同用禮衣也。禕衣而下六服。說見前篇。爵弁。指爵弁服而言。非用弁也。六冕。則以衣名冠。四弁。則以冠名衣也。榮。屋翼也。天子諸侯屋皆四注。大夫以下。但前簷後簷而已。翼在屋之兩頭。似翼故名。屋翼也。中屋當屋之中也。履危。立于高峻之處。蓋屋之脊也。三號者。一號於上。冀魂自天而來。一號於下。冀魂自地而來。一號於中。冀魂自天地四方之間而來。其辭則皋某復也。皋。長聲也。三號畢。乃捲斂此衣。自前投而下。司服者以篋受之。復之小臣。即音註。朝音潮。卷音袞。屈音自西北榮而下也。

音註

闕頽尺貞切。禮知彥

切稅音象
號平聲

其為賓則公館復私館不復其在野則升其乘

車之左轂而復

見音現

說見曾子問及雜記

音註

乘去聲

復衣不以衣尸不以斂婦人復不以神凡復男

子稱名婦人稱字唯哭先復復而後行死事

士喪禮復衣初用以覆尸浴則去之此言不以衣尸謂不用以襲也以降緣衣之下日神蓋嫁時盛服非事鬼神之神

音註

衣尸衣去聲神如占切先去聲

始卒主人號兄弟哭婦人哭踊

元言

號者哀痛之甚。嗚咽不能哭。如嬰兒失母也。兄弟情稍輕。故哭有聲。婦人之踊似雀之跳。足不離地。問喪

音註

離去聲

篇云。爵踊是也。

既正尸。子坐于東方。卿大夫父子姓立于東方。有司庶士哭于堂下北面。夫人坐于西方。內命婦姑姊妹子姓立于西方。外命婦率外宗哭于堂上北面。

首去聲

此言國君之喪。正尸。遷尸於牖下南首也。姓猶生也。子姓。子所生。謂衆子孫也。內命婦。子婦世婦之屬。姑姊妹。君之姑姊妹也。子姓。君女孫也。外命婦。卿大夫之妻也。外宗。謂姑姊妹之

大夫之喪。主人坐于東方。主婦坐于西方。其有命夫命婦則坐。無則皆立。士之喪。主人父兄子姓皆坐于東方。主婦姑姊妹子姓皆坐于西方。凡哭尸于室者。主人二手承衾而哭。

承衾而哭。猶若致其親近扶持之情也。謂初死時。○疏曰。君與大夫位尊。故坐者殊其貴賤。士位下。故坐者等其尊卑。

君之喪。未小斂。爲寄公國賓出。大夫之喪。未小斂。爲君命出。士之喪。於大夫不當斂。則出。

寄公。諸侯失國而寄託鄰國者也。國賓。他國來聘之卿大夫也。出。出迎也。爲君命出。謂君

斂去聲

有命及門則出也。檀弓云。大夫弔。當事而至則辭焉。辭告也。故不當斂時則亦出迎。雜記云。大夫至絕踊而拜之者。亦謂斂後也。

音註

為去聲

凡主人之出也。徒跣扱衽拊心降自西階。君拜寄公國賓于位。大夫於君命迎于寢門外。使者升堂致命。主人拜于下。士於大夫親弔則與之哭。不逆於門外。

便去聲

徒跣者。未著喪屨。吉屨又不可著也。扱衽者。扱深衣前襟於帶也。拊心。擊心也。曲禮云。升降不由阼階。拜寄公國賓于位者。寄公位在門西。國賓位在門東。主人於庭各向其位而拜之也。士喪禮云。賓有大夫則特拜之。卽位于西階下。東面不踊。

音註

扱音插拊音撫

夫人爲寄公夫人出。命婦爲夫人之命出。士妻不當斂則爲命婦出。

婦人不下堂。此謂自房而出拜於堂上也。

音註

爲去聲。

小斂主人卽位于戶內。主婦東面乃斂。卒斂主人馮之踊。主婦亦如之。主人袒說髦括髮以麻。婦人髻帶麻于房中。徹帷男女奉尸夷于堂降拜。

檀弓云。小斂于戶內。馮之踊者。馮尸而踊也。髦。幼時剪髮爲之。年雖成人猶垂于兩邊。若父死脫左髦。母死脫右髦。親沒不髦。謂此也。髻亦用麻。如男子括髮以麻也。帶麻。麻帶也。

謂婦人要經。小斂畢。卽徹去先所設帷堂之帷。諸侯大夫之禮。賓出乃徹帷。此言士禮耳。夷。陳也。小斂竟。相者舉尸出戶。往陳于堂。而孝子男女親屬。並扶捧之也。降拜。適子下堂。而拜。賓也。**音註**。馮音憑。章內並同說。音脫。髮側。瓜切。奉。上聲。要。平聲。去。上聲。相。去聲。

適音的

君拜寄公國賓大夫士

有

拜卿大夫於位於士

旁三拜。夫人亦拜寄公夫人於堂上。大夫內子

士妻特拜命婦。汜拜衆賓於堂上

君謂遭喪之嗣君也。寄公與國賓入弔。固拜之矣。其於大夫士也。卿大夫則拜之於位。士則旁三拜而已。旁謂不正向之也。士有上中下三等。故共三拜。大夫士皆先君之臣。俱當

經音
迭

服斬。今以小斂畢而出庭列位。故嗣君出拜之。夫人亦拜寄公夫人於堂上矣。其於卿大夫之內子士之妻。則亦拜之。但內子與命婦則人人各拜之。衆賓則士妻也。汜拜之而已。亦旁拜之。比也。

音註

汜音

主人卽位。襲帶經踊。母之喪卽位而免。乃奠弔者襲裘加武帶經與主人拾踊。

主人拜賓後。卽阼階下之位。先拜賓時袒。今拜畢。乃掩襲其衣。而加要帶首經。乃踊。士喪禮。先踊。乃襲經。此諸侯禮。故先襲經。乃踊也。母喪降於父。拜賓竟而卽位。以免代括髮之麻。免而襲經。至大斂。乃成踊也。乃奠者。謂小斂奠。弔者。小斂後來。則掩襲裘上之裼衣。加素弁於吉冠之武。武冠下卷也。帶經者。要帶首經。有朋友之恩。則加帶與經。無朋友之恩。

禮記

則無帶。惟經而已。拾踊更踊也。

音註

免音問。拾其劫切。要平聲。更平聲。

君喪。虞人出木角。狄人出壺。雍人出鼎。司馬縣之。乃官代哭。大夫官代哭。不縣壺。士代哭。不以官。

居
斟音

虞人主山澤之官。出木為薪以供爨鼎。蓋冬月恐漏水冰凍也。角斟水之斗。狄人樂吏也。主挈壺漏水之器。故出壺。雍人主烹飪。故出鼎。司馬真官卿也。其屬有挈壺氏。司馬自臨視其縣此漏器。乃官代哭者。未殯哭不絕聲。為其不食疲倦。故以漏器分時刻。使官屬以次依時相代。而哭聲不絕也。士代哭不以官者。親疎之屬。與家人自相代也。

君堂上二燭。下二燭。大夫堂上一燭。下二燭。士

堂上一燭下一燭

疏曰有喪則於中庭終夜設燎至曉滅燎而日光未明故須燭以照祭饌也古者未有蠟燭呼火炬為燭也

賓出徹帷

斂去聲

小斂畢即徹帷士禮也此君與大夫之禮小斂畢下階拜賓賓出乃徹帷也

哭尸于堂上主人在東方由外來者在西方諸

婦南鄉

婦人哭位本在西而東面今以奔喪者由外而來合居尸之西故退而近北以鄉南也

音註

鄉音向

婦人迎客送客不下堂下堂不哭男子出寢門外見人不哭

稽上聲

堂以內至房婦人之事堂以外至門男子之事非其所而哭非禮也此言小斂後男主女主迎送弔賓之禮婦人於敵者固不下堂若君夫人來弔則主婦下堂至庭稽顙而不哭也男子於敵者之弔亦不出門若有君命而出迎亦不哭也

其無女主則男主拜女賓于寢門內其無男主則女主拜男賓于阼階下子幼則以衰抱之人爲之拜爲後者不在則有爵者辭無爵者人爲之拜在竟內則俟之在竟外則殯葬可也喪有

無後無主

爲後者不在。謂以事故在外也。此時若有喪事而弔賓及門。其爲後者是有爵之人。則辭以攝主。無爵不敢拜賓。若此爲後者。是無爵之人。則攝主代之拜賓可也。出而在國境之內。則俟其還乃殯葬。若在境外。則當殯。卽殯殯後。又不得歸而及葬。期則葬之可也。無後不過已。自絕嗣而已。無主則闕。**音註**衰音催。於賓禮故可無後。不可無主也。境竟音

還旋

君之喪。三日子。夫人杖五日。旣殯。授大夫世婦杖。子大夫寢門之外杖。寢門之內輯之。夫人世婦在其次。則杖卽位。則使人執之。子有王命。則

去杖。國君之命則輯杖。聽卜有事於尸則去杖。
大夫於君所則輯杖。於大夫所則杖。

子兼適庶及世子也。寢門殯宮門也。輯斂也。
謂舉之不以拄地也。子大夫廬在寢門外得
拄杖而行至寢門。子與大夫并言者。據禮大
夫隨世子以入。子杖則大夫輯。子輯則大夫
去杖。故下文云。大夫於君所則輯杖也。此言
大夫特來。不與子相隨。故云。門外杖。門內輯。
若庶子之杖。則不得持入寢門也。夫人世婦
居次在房內。有王命至。則世子去杖。以尊王
命也。有鄰國君之命。則輯杖者。下成君也。聽
卜。卜葬。卜日也。有事於尸。虞與卒哭及耐之
祭也。於大夫所則杖者。諸大夫同在門外。
之位。同是為君。故並得以杖拄地而行也。

註

輯音集去上
聲適音的

音

大夫之喪三日之朝既殯主人主婦室老皆杖
大夫有君命則去杖大夫之命則輯杖內子爲
夫人之命去杖爲世婦之命授人杖

大夫有君命此大夫指爲後子而言世婦君之世婦也

音註

去上聲爲去聲

士之喪二日而殯三日之朝主人杖婦人皆杖
於君命夫人之命如大夫於大夫世婦之命如
大夫

如大夫謂去杖輯杖授人杖三者輕重之節也

子皆杖不以卽位大夫士哭殯則杖哭柩則輯